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发行了 16 亿元“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银行间债券简称“19 渝两江双创债 01”（1980052.IB），交易所债券简称“19 渝江 01”（152110.SH），票面利率为 4.28%，债券期限为 5 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至第 5 年每年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和 40%。

公司拟变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附件 1）。

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 2、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8 日 9:30 至 17:00
- 3、召开方式：非现场会议
- 4、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邮箱地址：621719039@qq.com

联系人：吴晓

电话：17784715686

5、债权登记日：2020年3月16日

6、会议联系人信息

债权代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联系人：吴晓

电话：17784715686

二、审议事项

《关于2019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附件1）。

三、出席会议人员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0年3月16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参会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会及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的持有人（投票代理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债券发行人；

3、债权代理人。

四、参会程序

1、债券持有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

法人债券持有人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法人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出席会议的自然人债券持有人，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自然人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表决的，需同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和投票代理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上述有关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证明文件均可提交复印件，法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复印件需签名。

2、相关材料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将证明材料、投票代理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会议表决票（格式详见附件 3）、《关于豁免〈2017 年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九条、第二十六条部分约定的函》（附件 4）在会议表决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至通讯表决票的送地点。

五、表决程序和效力

1、 向会议提交的每个议案应由与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本期债券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方式为通过通讯方式书面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 2020 年 4 月 8 日 9:30 至 17:00 将证明材料、投票代理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会议表决票（格式详见附件 3）、《关于豁免〈2017 年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九条、第二十六条部分约定的函》（附件 4）通过电子邮件送达指定地址（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放弃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4、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5、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持有人会议已聘请见证律师，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由债权代理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律师见证表决过程。会议结束后，将公告见证法律意见书及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

6、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发行人、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六、会议费用的承担方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场地费、公告费、见证律师费（若有）由发行人承担。

本公告内容若有变更，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会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媒体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附件 1：关于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附件 2：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代理委托书

附件 3：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 4：关于豁免《2017 年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九条、第二十六条部分约定的函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
知》之盖章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2020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1:

关于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
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各位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
债券持有人: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19 渝两江双创债 01/19 渝江
01”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
公司确认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债券信用评级。

一、原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
化专项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重庆两江新区工业开
发区创新创业孵化园、两江国际新能源汽车创新创业孵化园、水土 8.5
代玻璃基板生产厂房项目一期项目建设合计 9.60 亿元和补充营运资金
6.40 亿元。具体用途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表 1: 原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	投资规模 (亿元)	拟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 (亿元)	拟使用募集资 金占项目总投 资比例 (%)	占债券总 额比例 (%)
重庆两江新区工业开 发区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36.20	8.20	22.65	51.25
两江国际新能源汽车创 新创业孵化园	8.83	1.00	11.33	6.25
水土8.5代玻璃基板生 产厂房项目一期	3.85	0.40	10.39	2.50
补充营运资金	-	6.40	-	40.00
合计	48.88	16.00	-	100.00

二、拟变更资金用途方案

为更好地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本期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拟将募集资金用途作出如下调整：

1、原募投项目重庆两江新区工业开发区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 8.20 亿元调减为 5.38 亿元；

2、原募投项目两江国际新能源汽车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由 1.00 亿元调增为 1.94 亿元；

3、新增 1 个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88 亿元。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表 2：调整后募集资金用途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项目总投资额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额 (亿元)	占项目总投资比例 (%)	占债券总额比例 (%)
原项目					
1	重庆两江新区工业开发区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36.20	5.38	14.86	33.63
2	两江国际新能源汽车创新创业孵化园	8.83	1.94	21.93	12.10
3	水土 8.5 代玻璃基板生产厂房项目一期	3.85	0.40	10.39	2.50
新增项目					

4	重庆果园保税物流中心（B型）	14.30	1.88	13.17	11.77
5	补充营运资金		6.40		40.00
合计		63.18	16.00		100.00

三、新增募投项目情况

（一）新增募投项目明细

重庆果园保税物流中心（B型）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00317.3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39366 平方米，项目分期实施，建设内容包括：综合大楼、卡口、仓库、查验监管库、保税仓库、装修、海关办公家具、设备、智能化、电气、暖通、给排水、照明、铺装、绿化、围网等工程。本项目总投资为 14.30 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88 亿元，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重为 13.17%。

总体看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偿债保障措施

我公司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创造基础条件，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同时，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债券信用评级。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变更将不会对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产生实质性影响。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

附件 2: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
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代理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和提交表决票。委托有
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如委托人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 100 元的债券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号: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此委托书格式复印有效）

附件 3: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
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审议关于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备注：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示表决意见

2、同一议案只能标示一种意见，或“同意”或“反对”或“放弃”

3、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视为弃权，在会议主持人规定的时间内未提交表决票的视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签名（法人盖章）:

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数量:

年 月 日

（此表决票复印有效）

附件 4:

关于豁免《2017 年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十九条、第二十六条部分约定的函

我公司/本人决定出席 2019 年第一期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并对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行使表决权。

由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通讯方式召开，我公司/本人同意豁免《会议规则》第十九条“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权人代理人。”中关于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权人代理人的规定，同意投票代理委托书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一并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至通讯表决票的送地点。

由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通讯方式召开，并已聘请见证律师，我公司/本人同意豁免《会议规则》第二十六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和一名债权人代理人代表参加清点，并由清点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中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参加清点的约定，同意本次会议由债权人代理人清点，并由律师见证表决过程。

综上所述，我公司/本人同意：本次会议按照《会议通知》载明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无须按照《会议规则》第十九条规定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24 小时之前送交债权人代理人；豁免《会议规则》第二十六条中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至少两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参加清点的约定，同意本次会议由债权人代理人清点，并由律师见证表决过程。

上述同意并未损害我公司/本人作为债券持有人的权益，亦不影响我公司/本人对表决事项的决策。

特此函告。

债券持有人（法人债权人加盖公章、自然人债权人签名）

年 月 日